

华远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华远地产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以下简称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结合本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我们对公司2021年12月31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一. 重要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二. 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1. 公司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是否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2.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有效 无效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3. 是否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4.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适用 不适用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5. 内部控制审计意见是否与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评价结论一致

是 否

6.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对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披露是否与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披露一致

是 否

三. 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一). 内部控制评价范围

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

1.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包括：华远地产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市华远置业有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2. 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占比：

指标	占比 (%)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的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之比	1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的营业收入合计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之比	100

3.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和事项包括：

企业内部环境、风险评估、控制活动、信息与沟通、内部监督等主要业务事项。

4. 重点关注的高风险领域主要包括：

(1) 内部环境

① 组织架构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规定要求，建立了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经营组织架构，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各机构权责明确、分工合理、有效制衡，保证了权力机构、经营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经营管理层的协调运转。

2021年在治理方面，公司明确了党组织在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中的法定地位，推进华远地产及下属控股企业党建工作入章程，逐步完善了“1+3+N”制度体系，“1”即公司章程，“3”即党总支、董事会、总经理工作规则，“N”即各治理主体的具体运作制度。

按照《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会议事规则等规定，股东大会为公司的权力机构，股东大会的召开、提案审议及表决符合法律法规和主管部门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董事会是公司的经营决策机构，对股东大会负责，按相关规定行使职权；监事会是公司的监督机构，检查公司财务并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董事会下设董事会秘书，负责处理董事会日常事务。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对公司内部审计工作进行监督及评估，审计委员会有权提议聘请或更

换外部审计机构，并负责监督公司内部审计制度的建立及实施，审阅及督促公司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的制定及推进，审核公司财务信息及其披露是否符合有关规定，通过内部审计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运行情况进行审查和评估。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由董事会聘任。总经理全面负责公司经营管理活动并对董事会负责，组织实施董事会决议，公司年度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拟定内部管理机构设置方案及基本管理制度等。

②战略规划

公司董事会下设立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并在《董事会议事规则》中明确战略与投资委员会的组成方式、主要职责和决策程序。《战略规划管理流程》明确规定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和重大投资的决策程序及实施监督；《公司投资管理规定》、《投资决策管理制度》和《项目论证与可行性研究管理流程》规范对宏观经济、土地信息、政策法规和房地产市场等基础信息的研究，以及对具体项目的可行性研究，对重大投资可能产生的决策风险、法律风险、财务成本风险、工程技术风险等各类风险进行提前预警及防范；公司在充分调研和科学预测分析的基础上制定中长期发展战略，并根据发展战略每年制定年度工作计划，编制全面预算，将年度目标加以分解、落实，确保战略有效实施。

③人力资源

公司董事会下设提名与薪酬委员会，负责对公司薪酬制度执行情况进行监督。董事长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奖励基金提取与发放根据公司股东大会审核通过的《华远地产股份有限公司奖励基金管理办法》及公司《奖励基金管理规定》执行。公司制定了《人力资源管理制度》、《薪酬制度》、《福利制度》、《职员守则》、《培训制度》、《异地外派管理规定》等人力资源制度及规定，以保障各项工作规范、高效执行。

公司根据市场化原则和董事会的薪酬管理要求，结合岗位价值、地区物价指数和行业薪酬调研结果等指标，合理确定企业薪酬标准和员工工资水平，实现对核心管理团队和优秀专业人才的吸引、保留和激励。

2021年，公司人力资源管理紧密围绕公司战略规划和经营目标开展工作，打造高效率的经营型人才队伍；以支持一线、赋能一线为主，总部与城市公司已形成联动机制，全方位加快人才培养，激发人才动能，增加企业的组织活力。报告期内，完成多项培训升级。

④社会责任

抗疫支援：2021年，在新冠肺炎疫情依然严峻的形势面前，华远地产员工坚守“疫情就是命令，防控就是责任”，积极响应北京市西城区国资委、华远集团等上级单位号召，下沉西城区各街道、社区，配合进行车辆人员证件排查、测量体温、登记扫码、支援核酸检测服务等工作。当西安受疫情影响按下“暂停键”时，华远地产西部区域员工积极响应号召，助力辖区疫情防控，展现了国有企业的责任与担当。

体育公益：在北京举办冬奥会即将来临之际，华远地产积极响应国家“广泛开展全民健身活动，加快推进体育强国建设”战略部署，持续向公众传递健康生活理念。2021年出资冠名赞助了“第十二届北京国际山地徒步大会”，这是继2019年之后华远第二次赞助该项赛事。北京国际山地徒步大会是北京乃至全国最具规模的徒步品牌活动。本次活动中，华远地产不仅协助赛事主办方进行了深入全面的策划，还全程赞助支持赛事筹备、为徒步爱好者提供全方位的赛事服务、能量补给和防疫物资。

⑤企业文化

2021年华远地产继续以“责任地产 品质建筑”为使命，发扬“坚韧、团结、探索、奋斗”的华远精神，在认真分析公司面临的客观形势与发展趋势的基础上，以提升企业竞争力和提高经济效益为中心，以确保国有资产保值增值和促进员工全面发展为目标，将企业文化建设作为公司经营管理的重要组成部分，加强领导，全员参与，统筹规划，按照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不断提高公司企业文化建设水平，扩大企业影响力。

秉承国企红色基因，与党的建设有机结合。2021年公司研究制定了《关于推进党建工作与生产经营深度融合实施意见》，明确在党建引领、项目管理、工作推进、监督考核、机制保障上的工作思路。通过持续开展党建研修日等学习活动，及时传达和解读党中央最新的指示精神，通过组织观看爱国电影

等形式，传承革命精神，将党建学习内化于心、外化于行。

获得员工认知、认同，促进员工全面发展。除常规员工节日类活动、工会活动、华远跑团系列活动外，2021年公司着重于通过线上、线下开展文化培训宣传活动，多维度推动企业文化建设，营造充满活力、平等向上的职场氛围，满足员工求美、求知、求乐的精神文化需求。2021年华远地产凭借良好的市场口碑、完善的人才发展体系及有效的效能管理机制获评“2021中国房地产组织力百强企业”及“2021中国房地产最佳雇主企业”称号。

推广企业品牌，呈现企业发展硬实力。2021年华远地产连续第4年跻身地产行业品牌传播力百强榜单，提振了企业品牌影响力；公司官微“华远地产”全面入围行业公众号百强榜单，成为企业有力的宣传阵地与发声窗口；公司官方网站、官方短视频号等自媒体渠道先后焕新上线，形成了全传播链的企业品宣矩阵。

(2) 风险评估

公司依据《风险管理制度》、《危机管理制度》和《公司舆情监察与通报作业指引》等相关制度，明确了董事会、管理层、内审部及其他各专业职能管理部门和下属城市公司的全面风险管理职责，从制度与操作层面规范风险预警提示、风险信息传递和风险评估分析、应对策略制定的运作机制。为降低政策风险、市场风险的影响，公司始终密切关注宏观经济形势和市场变化，充实研究力量，不断提升经营决策的预见性和灵活性。法务风控部、区域公司法务人员通过与业务部门联合进行风险案例的专业分析及讨论，更有效地为业务部门提供法律支持；同时也使各专业人员对于法律风险及后果有了更明确的认识，进而提升了全体员工的风险管理意识，促进了风险管理工作的有效推进。2021年公司结合实际业务需要，加强风险管理的标准化建设，在充分评估各开发环节风险水平的基础上，更新了标准合同文本；对于开发管理的薄弱环节，也提出了有针对性的管理优化措施。

(3) 控制活动

①财务管理

公司贯彻执行国家统一的财务会计制度，加强财务管理和经济核算，按照《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和《总部对区域/城市公司的财务管理规定》等基本管理制度，并在此基础上制定了具体的管理办法，规范了财务核算流程。明确各机构和岗位的职责权限，确保各不相容职务分离，形成相互制衡机制，保证相关控制的有效执行。为满足公司战略发展需要，公司持续优化完善财务管理标准化体系，从财务管理、税务管理、投资管理等各方面为项目实现快速周转提供支持；同时，总部和各区域成立了利润工作组，有效促进利润管理与经营线紧密协同，保证利润核心目标的达成。

②资金管理

在国家相关法规及公司有关规章制度的框架下，制定了《资金管理制度》等基本管理制度及具体管理办法，在资金管理体系、岗位设置与职责分离、资金调配、资金收付、投融资、按揭担保、现金及银行账户管理、备用金管理、资金计划申报与执行等各方面明确了相应规范和要求，以反映和监督资金活动全过程，从而保障公司资金需求与使用，实现内部资金高度融通，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保证资金安全，控制财务风险。同时，总部对总授信、融资产品创新、渠道拓展、引入战略合作伙伴及融资管理标准化等方面全面发力，以满足公司新增土地储备、扩大经营规模的资金需求。为应对宏观环境和行业形势变化，满足战略发展需要，保障财务稳健和资金安全，公司根据资金管控办法，总部和各区域成立了现金流工作组，有效促进资金管理经营线紧密协同，保证现金流核心目标的达成。

③全面预算管理

2021年，公司优化完善了《全面预算管理流程》及相关流程文件，依据公司管理要求和组织架构，完善了全面预算的编制原则与工作程序、组织与管理体系、申报与审批流程、执行与控制、分析及考核等方面的规范和要求。

公司根据发展战略规划和年度经营计划制定年度全面预算，通过全面预算组织和协调公司各项经

营业务活动，将公司内部各经济单位经营目标同公司整体发展战略目标紧密结合起来，并对经营活动全过程进行控制和管理。

2021年，公司紧紧围绕“抓回款、降负债、增利润”的经营方针，以“压降三道红线”为核心任务，依据实行“以收控支”的预算管控原则，有效保证公司总体经营收支进度匹配；在执行过程中依据各区域、各城市公司和各项目的实际经营情况，及时进行动态盘整、及时对标差异并分析原因，并根据外部经济政策环境和内部管理要求及时动态决策，努力促进年度预算目标的达成。

④运营管理

在管理建设方面，2021年公司对区域公司进行了结构性进化，通过职能强控和同级合并等措施，优化了公司权责划分，做实区域公司、加强区域管控，以达到区域专业深耕、城市精兵简政的效果，为可持续发展打好基础，促进公司达成提效、增效的目标。同时，公司积极探索精细化运营管理的新举措，通过供销分析、动态评估等手段，提高项目应对市场变化的能力。

在制度体系建设方面，公司积极响应集团公司管控要求，通过调整制度分级和分类标准、组织公司各业务系统全面梳理、修订制度和流程体系文件等工作，构建“统一、高效、创新、实用”的制度体系，保证了公司各项业务有章可循、规范操作。

⑤设计及产品品质管理

2021年，公司进一步完善《设计管理流程》、《设计招采管理流程》、《销售合同附图及设计类销售资料管理作业指引》、《标准化成果应用作业指引》等六项设计管理类流程及作业指引，明确项目开发各个阶段岗位职责及管控程序；完成公司海蓝系产品线进一步升级，推动S20成长家精装研发体系落地，在智慧、景观、技术三个维度对区域标准化补充完善；完善销售承诺类产品工具模板，编制《项目产品设计缺陷案例手册》，组织一线培训及考试，提高一线产品风险管控意识及管控能力；修订了产品专业序列评价机制，扩展了产品合规性检查的维度和深度，新增交付项目产品排查管理要求及模板，加强了产品风险的管理管控。从制度、标准化、产品品质管理、产品风险管理四个维度，保证了项目产品管理业务工作处于受控状态。

⑥工程管理

公司制定了《工程管理流程》、《城市公司工程检查管理作业指引》、《项目工程管理行为标准指引》等17个工程管理类作业指引，并着手建立公司精工1.0建造体系，以适应公司发展需要。明确了施工各环节的管理职责，从工程施工组织设计审查、关键工序检查管理、工程营造全过程管理与监督、工程竣工验收与物业接管等方面加强了监督与检查力度，确保了项目施工过程处于受控状态，同时，搭建的精工1.0建造体系，将提升公司的产品品质，使项目的工程质量、进度、成本及资源得到最合理的控制。

⑦采购管理

2021年公司采购工作以加强管控、稳定供应体系、提高客户满意度为目标，修订了《招标管理规定》、《供方管理流程》、《合作伙伴评价管理作业指引》等制度。在招采业务实施方面，结合信息平台明确围标、串标排查标准化管理要求；细化不合理低价评定参考标准；集中管控类事项、明确实施原则及分工。此外，为提高交付期及保修阶段维修响应时效、问题关闭时效，提升客户满意度，公司对“第三方维修管理机制”进行了修订完善。

⑧成本管理

2021年公司修订完善了《成本管理规定》、《目标成本管理流程》、《合同管理流程》、《预结算管理流程》、《项目设计变更及工程洽商管理流程》和《动态成本管理作业指引》等成本管理制度，新增了《成本挖潜奖励规定》、《责任成本管理流程》。明确项目开发各个阶段成本控制程序、岗位职责及审批权限，将公司成本竞争力相关举措落实到成本制度中。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成本管理人员通过对项目动态成本监控，对发现的问题及时进行成本预警和纠偏，保证项目成本控制在合理范围。合同的签订、变更洽商、结算、付款均按流程及《授权手册》的规定进行成本审核。2021年持续与行业进行对标，推动了成本竞争力措施在区域落地，完成了基石成本的升级迭代，明确了项目责任成本的分解与责任管理要求。

⑨营销管理

2021年公司紧抓销售回款。通过对《销售回款管理作业指引》完善优化，提升新增签约质量，严控分期政策使用；坚持销售回款即时激励，加大奖罚力度，促进回款提升；建立“动态回款计划”管理机制，结合现金流要求及项目最新进展，前置回款节奏；引入“动态签约回款率”指标维度，强化“年初应收款”及“当年新增签约回款”同步管控；借助应收款信息化上线，厘清职责界面，实时监控到期应收回款进度及逾期问题，加强应收款精细化管理。多措并举，保障经营性现金流安全。

同时，对营销费用管控机制不断优化升级。推出“四标一体”管理工具，管控过程标准化、精细化，明确权责；严格按照支付回款比确定项目月度支付额度，明确奖惩规则；严格控制外部渠道占比，优化费用结构；通过组织开展整合营销活动，提高费用使用效率；利用在线售楼处开展线上营销，扩大推广途径；通过“提要求—给方法—勤督促—晒成绩”闭环管理，有效控制对营销费用使用及支出。此外，增补完善了《4217 营销管理作业指引》、《销售价格管理作业指引》、《销售折扣管理作业指引》、《销售变更管理作业指引》，进一步加强总部对一线的技术指导和信息沟通，确保营销动作精准到位；强化一线营销实施过程合规性管理，查缺补漏、提升精细化管理水平，促进项目良好运营。

⑩资产管理

公司制定有《固定资产管理规定》，增加了资产分类、定义以及编码管理的原则，明确了管理权责，规范了固定资产的购置、领用、核算、日常管理维护、清查报废等相关工作的职责和审批权限。公司每年组织编制下年度固定资产购置计划，按公司审批授权批准后下达执行。

⑪关联交易管理

公司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华远地产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关联交易的认定、定价、审批权限和决策程序，以及关联交易披露等事项进行了明确规定。公司致力于规范关联交易，确保关联交易定价公允，审批及决策程序合规完整，并积极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监督作用，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有效地维护了每一位股东的合法利益。

(4) 信息与沟通

2021年聚焦公司经营目标，加快推进数字化建设与信息安全建设。

核心系统建设：①通过上线推广新系统，提升现有系统应用，借助行业成熟技术，从线上获客到客户成交，初步形成营销数字化平台，赋能营销力提升。②通过线上活动、在线直播持续推广华远好房，提升现有渠道管理系统应用深度；统一经纪人注册审核机制，搭建全民营销平台，提升获客能力。③为提升华远好房推广效果，形成数据闭环，总部统一各项目应用功能，规范客户报备、来访登记、客户跟进规则，盘活客户资源、提升案场效率。④应收款专项全面推广、持续迭代，通过统一标准兼顾差异、多维度分析，实现平均回款时间、到期应收回款率、数据准确性有效改善。

信息安全建设：2021年通过采取梳理影响公司经营活动重大安全隐患、加强信息安全系统专项建设、发布《信息安全管理规定》等措施，初步构建公司信息安全体系，具备网络风险防护能力。自信息安全系统上线以来累计处置历史遗留高危事件、病毒木马上千项，有效保障公司信息系统、网络环境稳定运行。除此之外，通过组建IT客服团队、开通IT热线、上线工单系统、制定运维指引，搭建IT客服运维体系，实现信息化人员优化分工，解决以往响应速度慢、反馈无渠道、建设运维等问题。

(5) 内部监督

公司建立了包括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监事会、内审部等多层次的内部控制监督检查体系。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负责监督内部控制的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并对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情况进行审议监督。审计委员会定期听取内部审计工作报告，及时掌握公司可能存在的内部控制风险，督促重大问题的整改，并积极沟通外部审计，对重点领域提出监督要求。

公司监事会为保障公司持续健康发展和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对公司财务状况、内部控制以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进行有效监督。

公司内审部在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指导和监督下，通过制定工作方案、合理安排并有序开展各项审计和监督评价工作，充分发挥内部审计在促进公司高质量发展的监督和保障作用，有效维护公司合法权益和股东利益。

5. 上述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是否存在重大遗漏

是 否

6. 是否存在法定豁免

是 否

7. 其他说明事项

无

(二). 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及企业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方法，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

1. 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是否与以前年度存在调整

是 否

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研究确定了适用于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并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2.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指标名称	重大缺陷定量标准	重要缺陷定量标准	一般缺陷定量标准
财务报表数据	错报金额 \geq 期末净资产的1%	期末净资产的0.1% \leq 错报金额 $<$ 期末净资产的1%	错报金额 $<$ 期末净资产的0.1%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缺陷性质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	以下任一情况可视为重大缺陷： (1) 公司高级管理层中任何程度的舞弊行为。 (2) 公司更正已公布的财务报告。 (3) 外部审计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 (4) 审计委员会对公司的对外财务报告和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
重要缺陷	以下任一情况可视为重要缺陷： (1) 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 (2) 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

	<p>(3) 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p> <p>(4) 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中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p>
一般缺陷	不属于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判断标准的其他控制缺陷。

3.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指标名称	重大缺陷定量标准	重要缺陷定量标准	一般缺陷定量标准
直接财产损失	期末净资产的 1%（含）以上	期末净资产的 0.1%（含）以上，1%以下	期末净资产的 0.1%以下
人员健康安全影响	造成 5 人（含）以上死亡，或者 50 人（含）以上重伤	造成 1 人（含）以上 5 人以下死亡，或者 10 人（含）以上 50 人以下重伤	造成 10 人以下重伤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缺陷性质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	<p>以下任一情况可视为重大缺陷：</p> <p>(1) 企业缺乏民主决策程序，如缺乏重大问题决策、重要干部任免、重大项目投资决策、大额资金使用（三重一大）决策程序。</p> <p>(2) 发生重大违法违规事件和责任事故，给企业造成重要损失和不利影响，或者遭受重大行政监管处罚。</p> <p>(3) 关键管理人员或重要人才大量流失。</p> <p>(4) 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性失效，给企业造成按上述定量标准认定的重大财产损失。</p> <p>(5) 媒体负面新闻频现。</p> <p>(6) 内部控制评价的重大缺陷未得到整改。</p>
重要缺陷	<p>以下任一情况可视为重要缺陷：</p> <p>(1) 公司因管理失误致使发生依据上述定量标准认定的重要财产损失，控制活动未能防范该失误。</p> <p>(2) 公司内部审计职能无效。</p> <p>(3) 其他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其严重程度低于重大缺陷，但仍有可能导致企业偏离控制目标。</p>
一般缺陷	不属于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判断标准的其他控制缺陷。

(三). 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1. 重大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1.2. 重要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1.3. 一般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一般缺陷。

1.4.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存在未完成整改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1.5.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存在未完成整改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2.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2.1. 重大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2.2. 重要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2.3. 一般缺陷

针对报告期内发现的一般内部控制缺陷，公司制定了严格的整改方案，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已完成整改。

2.4.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发现未完成整改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2.5.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发现未完成整改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四. 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1. 上一年度内部控制缺陷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本年度内部控制运行情况及下一年度改进方向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重大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已经董事会授权）：王乐斌
华远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4月18日